（上接B146版）

（4）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Ⅰ.根据坤元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日发航空装备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8,392.38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49%股权交易价格确定为18,375万元。

Ⅱ.合同的主要内容：

款项支付方式：收购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即交易对价的30%；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30个工作日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即交易对价的70%。

卖方承诺，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以及在交割日后五年内，其自身及其关联方在任何时候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i)从事日发航空装备经营范围内业务（合称为“竞争业务”），或对从事竞争业务的任何实体进行新的投资（无论是通过股权还是合同方式）；(ii)为其自身或其关联方或任何第三方，劝诱或鼓动公司及/或下属公司的任何员工接受其聘请；(iii)就任何竞争业务提供咨询、协助或资助；或 (iv) 招揽、劝诱、鼓励或故意影响，或试图招揽、劝诱、鼓励或影响，任何公司的任何客户、供应商或者商业伙伴不利地改变、减少或终止其与任何公司的商业关系。

（5）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Ⅰ. 公司本次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公司航空产业资源，增强公司内部协调能力，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和盈利水平。

Ⅱ. 本次收购事项实施完成后，日发航空业绩将全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对公司本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2、增资日发航空装备

日发航空装备产品主要集中在飞机数字化装备生产线，产品装配周期较长。随着该公司规模扩大，现有资金情况满足不了市场开发的需求。鉴于此，公司拟对日发航空装备增资13,000万元，用于补充该公司营运资金，增资后日发航空装备注册资本将增至18,000万元。

日发航空装备未来三年营运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基期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A	12,588.86	17,643.13	21,751.84	25,873.4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691.55	14,655.50	18,068.45	21,492.08
预付款项	36.18	1,324.80	1,633.32	1,942.80
存货	1,840.52	6,811.95	8,398.31	9,989.63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B	9,568.25	22,792.25	28,100.08	33,424.5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811.44	3,459.15	4,264.71	5,072.79
预收款项	81.33	1,384.30	1,706.67	2,030.06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C	2,892.77	4,843.45	5,971.39	7,102.85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D=B−C	6,675.48	17,948.80	22,128.69	26,321.66
预测期销售利润率 E	25.50%	25.88%	25.88%	25.88%
预测期股利支付率F	60%	60%	60%	60%
预测期末留存收益G= A×E×(1−F)	1284.06	1826.42	2251.75	2678.41
预测期外部融资需求 H=D−上期D−上期G		9,989.26	2,353.48	1941.22
未来三年外部融资需求				14,283.96

注：上述财务数据仅为预测数据，不构成业绩承诺。

3、补充流动资金

随着母公司在轴承磨超自动线细分市场的领先优势扩大，公司在加大业务规模之时开发新的轴承装配自动线，提供客户一体化的解决方案，使得母公司资金需求加大。公司未来三年营运资金测算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基期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营业收入A	39,547.34	47,104.84	56,106.57	66,828.5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9,265.27	27,332.50	32,555.74	38,777.14
预付款项	527.55	952.60	1,134.64	1,351.47
存货	22,487.48	30,570.80	36,412.88	43,371.38
经营性流动资产合计 B	42,280.30	58,855.90	70,103.26	83,50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690.35	16,520.60	19,677.69	23,438.09
预收款项	4,133.40	5,213.80	6,210.16	7,396.92
经营性流动负债合计 C	17,823.75	21,734.40	25,887.84	30,835.01
流动资金占用金额 D=B−C	24,456.55	37,121.50	44,215.42	52,664.99
预测期销售利润率 E	17.84%	14.40%	14.40%	14.40%
预测期股利支付率F	50%	50%	50%	50%
预测期末留存收益G= A×E×(1−F)	3527.62	3391.55	4039.67	4811.65
预测期外部融资需求 H=D−上期D−上期G		9,137.33	3,702.37	4409.89
未来三年外部融资需求				17,249.59

注：上述财务数据仅为预测数据，不构成业绩承诺。

为了保证资金的有效性和股东利益最大化，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结合公司现有业务的资金需求，拟将前次募集资金16,634.12万元及利息收入所形成的全部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后实际金额为准）用于母公司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其他说明

2018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性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截至会议召开日，公司有9,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万元）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到期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投资收益（万元）
1	交通银行大通支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0301	20190531	5,000	47.99
2	交通银行大通支行	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	1,000	20190308	20190606	1,000	9.49
3	杭州银行新昌支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0307	20190607	5,000	50.41
4	浦发银行嵊州支行	利多多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0308	20190606	5,000	49.31
5	南京银行杭州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0313	20190611	5,000	50.00
6	农行新昌支行	汇利丰结构性存款	5,000	20190313	20190614	5,000	45.86
合计			26,000			26,000	253.06

本次以前次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变更为补充流动资金的实施过程中，前期已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9,000万元将视同为直接划转，理财产品到期后将予以赎回，均不再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前次募集资金变更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实际实施时以募集资金账户最终结息后金额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公司承诺：

1、公司本次根据实际需求变更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日常生产经营。

2、公司已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公司承诺在本次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实质上是公司航天航空产业内募集资金的调配使用，符合公司的产业战略布局，可以更好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2、本次变更涉及购买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因此股权购买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尽快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五、变更募投项目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本次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事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保荐机构发表独立核查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核查，公司本次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用于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增资日发航空装备及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并综合考虑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论证，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为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事项时，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的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是基于公司业务战略和经营情况的需要，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有利于提高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变更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事项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事项，并同意公司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全体同意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

公司本着谨慎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调整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促进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募集资金更为合理地使用，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资金成本，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本保荐机构对日发精机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无异议。本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容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1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的议案》。基于日发航空装备当前的经营情况以及对行业发展现状和趋势的判断，公司以前次募集资金收购刘刚先生、周志越先生及俞文进先生持有日发航空装备的所有股权即合计49%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概述

1、公司于2014年3月5日与自然人周志越先生、俞文进先生共同出资成立“浙江日发航空数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该公司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所占比例
日发精机	2,550	51%
刘刚	1,500	30%
周志越	500	10%
俞文进	450	9%
合计	5,000	100%

随着我国军事工业和民航的发展，飞机产业数字化发展是趋势所在。日发航空装备自2014年进入数字化装备领域后，与各大主机厂均建立友好合作的基础，成功交付了贵飞、陕飞、成飞、沈飞等项目，公司数字化装配线产品基本上给国家新的主力机型予以配套。随着主力机型的量产和新型号飞机的开发，公司未来的发展空间非常广阔。

鉴于中国航空产业及军事工业发展的现状和公司的发展战略，公司拟用前次募集资金收购日发航空装备的剩余股权，即合计49%股权。本次股权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日发航空装备100%股权。

2、本次收购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因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宜，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对方为日发航空装备自然人股东刘刚先生、周志越先生和俞文进先生，公司将以现金分别受让其所合计持有日发航空装备公司49%的股权。自然人股东情况如下：

项目	内容		
姓名	刘刚	周志越	俞文进
性别	男	男	男
国籍	中国	中国	中国
身份信息	142401197312171XXXX	330624197204071XXXX	330624197408121XXXX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否	否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日发航空装备少数股权

2、标的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浙江日发航空数字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新昌县七星街道日发数字科技园
成立日期	2014年3月5日
公司资本	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制造、加工、销售；航空航天专用加工设备及数字化装配系统、航空航天高精密零部件和工装夹具、通用数控机床、机械配件；航空航天器及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3、标的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2018年度）	2017年12月31日（2017年度）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
营业收入	12,588.86	8,214.77	5,315.50
营业成本	7,297.37	4,303.00	2,583.05
净利润	3,210.08	1,719.18	1,831.92
资产合计	12,778.89	14147.75	9,558.28
负债合计	3,932.96	5,511.90	2,641.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8,845.93	8,635.85	6,916.67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1、根据坤元评估师出具的《评估报告》，日发航空装备公司100%股权的评估值为38,392.38万元。经交易各方友好协商，49%股权交易价格确定为18,375万元。

2、合同的主要内容

款项支付方式：收购协议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期交易价款即交易对价的30%；标的股权转让完成后30个工作日支付第二期交易价款即交易对价的70%。

卖方承诺，本协议签署日至交割日期间以及在交割日后五年内，其自身及其关联方在任何时候均不得直接或间接地：(i)从事日发航空装备经营范围内业务（合称为“竞争业务”），或对从事竞争业务的任何实体进行新的投资（无论是通过股权还是合同方式）；(ii)为其自身或其关联方或任何第三方，劝诱或鼓动公司及/或下属公司的任何员工接受其聘请；(iii)就任何竞争业务提供咨询、协助或资助；或 (iv) 招揽、劝诱、鼓励或故意影响，或试图招揽、劝诱、鼓励或影响，任何公司的任何客户、供应商或者商业伙伴不利地改变、减少或终止其与任何公司的商业关系。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整合公司航空产业资源，增强公司内部协调能力，提高公司整体治理水平和盈利水平。

2、本次收购事项实施完成后，日发航空装备业绩将全部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对公司本期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积极影响。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飞机产业数字化发展是趋势所在，日发航空装备自成立后致力于市场开拓和布局，已与各大主机厂均建立友好合作的基础。现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增强了对其的控制力度，提高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同意公司收购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事项。

七、风险提示

本次变更涉及购买日发航空装备剩余股权，因此股权购买协议签署后，公司将尽快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2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航投资”）增加出资75,500万元人民币，主要用于补充捷航投资的运营资金和Airwork公司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增加出资的原因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捷航投资100.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5号）核准，并于2018年12月21日完成了本次交易的资产过户事项，详见公司指定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0）。

捷航投资的主要资产为其间接持有的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irwork”）100.00%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Airwork实施大型固定翼飞机采购及升级项目、直升机采购及升级项目。因Airwork业务规模稳步扩张，其原有客户的需求亦随着双方合作的不断深化而持续升级，Airwork现有货机、直升机的出租率已较为饱和，已无法完全满足其拓展亚太航空租赁及运营市场的需要。

鉴于上述项目对Airwork巩固在现有市场的领先地位，并快速抢占在亚洲和中国的市场份额具有重要意义，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和募集配套资金增加捷航投资的注册资本，合计为75,500万元人民币。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将按照项目计划逐步投入。

二、拟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公司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玉古路173号17F-F（1706）

注册资本：158,000万元

实缴资本：158,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吴捷

成立日期：2016年8月8日

经营范围服务：私募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以上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营销策划，品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

公司拟用自筹资金和募集配套资金出资75,500万元人民币投入捷航投资，主要用于捷航投资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和Airwork的募投项目实施。本次增资后，捷航投资注册资本增加至233,5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涉及的募集配套资金出资部分公司将根据新西兰Airwork项目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后续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后再予以置换。

四、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拟对捷航投资增加出资的方式，一方面是捷航投资及下属子公司实际运营的需要，另一方面也是对Airwork增加注册资本为重大资产重组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这有助于增强Airwork的资本实力，有利于拓展经营范围，提升市场份额，满足业务发展需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3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经2018年11月2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1935号《关于核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航投资”）100%的股权，并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募集配套资金。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形成商誉66,825.66万元。

捷航投资下属实际经营主体为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 “Airwork公司”）。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Airwork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023.81万新西兰元，经营业绩略低于预期，Airwork资产组组合（包含商誉）出现减值迹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所涉及的Airwork委估资产组组合进行估值，并于2019年4月24日出具了《Rifa Jair Company Limited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Airwork Holdings Limited资产组组合价值评估项目》（坤元评报〔2019〕186号），评估报告所载2018年12月31日Airwork委估资产组组合评估结果为56,991.02万新西兰元，折合人民币261,896.53万元。按本次商誉减值测试计算确认的商誉低于原重大资产重组形成的商誉，为谨慎起见，公司拟对商誉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公司在对包含商誉的Airwork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按以下步骤处理：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Airwork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结果为未发生减值损失。

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Airwork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包含商誉的Airwork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发现包含商誉的Airwork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于是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抵减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

三、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面价值	资产可回收金额（评估值）	本期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依据
262,871.33	261,896.53	974.8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低于包含账面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四、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974.80万元，相应减少公司2018年度利润总额。本次计提完成后，因收购捷航投资形成的商誉余额为68,476.42万元。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反映。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的反映了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

六、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按照谨慎性原则及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能公允反映截至 2018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七、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是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八、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的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商誉减值准备计提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九、其他说明

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督促补偿义务人按照《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及时履行补偿责任。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强内部战略资源整合，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强化公司的运营能力，加大研发力度和产品布局，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及风险防控能力，从而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先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4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相关会计政策的变更，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并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和要求，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8年下发的《关于新金融工具、收入准则执行时间的通知》，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需要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将执行财政部 2017年修订并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公司将自 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 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

2、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应当按照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实施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本准则实施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公司将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年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及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执行财政部的通知要求，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符合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2017年新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符合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5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补偿股份的议案》。鉴于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irwork公司”）未完成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业绩承诺，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集团”）拟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业绩补偿。经测算，上述应补偿股份数量为492,857股，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全部补偿股份并进行注销。

上述补偿股份的回购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审议。由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之一为公司控股股东日发集团，因此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经 2018 年11月28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5号）核准，公司向日发集团发行154,733,009股股份，向杭州锦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8,025,889股股份，向杭州锦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9,506,472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2018 年12月21日，日发捷航投资有限公司100%股份已按照法定方式完成过户相关手续。2019年1月30日，公司向上述交易对方发行的202,265,370股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妥股份登记手续。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公司与日发集团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日发集团承诺Airwork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2010 年度、2021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为2,050万新西兰元、2,450万新西兰元、3,000万新西兰元及3,250 万新西兰元。

如Airwork公司在盈利预测期间内任一年度未累积所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截至该年度末承诺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则日发集团承诺以其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股份对价按协议约定进行补偿。

三、盈利补偿协议的主要条款

1、股份补偿

当约定的补偿责任发生时，日发集团以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股份向公司进行补偿，具体补偿数量及方式如下：

应补偿股份的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盈利预测期间内承诺扣非净利润总和×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已补偿股份数量

在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零（0）时，按零（0）取值，即日发集团无须向公司进行补偿，同时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2、现金补偿

如日发集团应向公司进行补偿股份的数量超过本次发行中日发集团所认购的公司股份总数的（以下简称“不足补偿的股份总数”），差额部分由日发集团以现金方式进行补偿。日发集团应支付的现金补偿金额按以下方式计算：

现金补偿的金额=不足补偿的股份总数×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

四、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Airwork公司2018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3.81万新西兰元，未完成承诺数2,050.00万新西兰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98.72%，差额为26.19万新西兰元。

五、回购股份数量

根据《盈利补偿协议》的相关规定，日发集团未完成Airwork公司2018年度承诺利润，公司以1元总价回购股份492,857股。

公司将督促日发集团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出将应需补偿的股份划转至本公司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并对该等股份进行锁定，并明确说明仅公司有权作出解除该等锁定的指令。公司将以1元的总价格定向回购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中存放的股份，相关股份将由公司依法注销。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根据公司与日发集团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本次董事会审议的股份补偿方案是在全面充分考虑其他股东整体利益的基础上，较好地考虑与保护了具有受补偿权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和法规的情形，因此，同意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补偿股份的事项。

七、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查阅上市公司与日发集团签署的《盈利补偿协议》、天健会计师对Airwork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关于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9]3910号），对上述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Airwork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2,250.06万新西兰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3.81万新西兰元，未达到业绩承诺数2,050.00万新西兰元，完成比例为98.72%，补偿义务人日发集团将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应补偿股份数为492,857股。

本独立财务顾问及主办人将继续积极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督导上市公司及相关方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履行业绩补偿的相关承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2018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20 证券简称：日发精机 编号：2019-026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股份补偿股份的议案》。鉴于Airwork Holdings Limited（以下简称“Airwork公司”）未完成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度业绩承诺，控股股东浙江日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